

关于对揭西县塔头亨喜食品厂年产 250 吨油炸食品、240 吨面制食品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揭西县塔头亨喜食品厂：

送来《揭西县塔头亨喜食品厂年产 250 吨油炸食品、240 吨面制食品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等有关资料收悉，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根据报告表的评价结论，在全面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和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并确保污染物排放稳定达标且符合总量控制要求的前提下，项目按照报告表中所列性质、规模、地点和拟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进行建设，从环境保护角度可行。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揭西县塔头亨喜食品厂年产 250 吨油炸食品、240 吨面制食品建设项目位于揭西县塔头镇顶埔村工业区（地理位置：北纬 $N23^{\circ}28'25.34''$ ，东经 $E116^{\circ}3'14.33''$ ），项目东面为空地，西面、南面为道路，北面为山地。项目主要加工生产花生、蚕豆、豌豆等油炸食品和辣条面制食品。

(一) 项目投资及建设内容

项目总投资 35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约 8 万元。项目租用已建建筑，总占地面积 8000m²，建筑面积 3000 m²，项目主要设置内容为：一间单层厂房建筑面积 2700m²，一间单层办公楼建筑面积 300m²。

(二) 生产规模

主要产品名称及产量：项目年产各类食品 490 吨，其中蚕豆油炸食品 125t/a，豌豆油炸食品 100t/a，花生油炸食品 25t/a，辣条面制食品 240t/a。

(三) 主要原辅材料

项目主要原辅料及用量：蚕豆年用量 115 吨、豌豆年用量 95 吨、花生年用量 20 吨、面粉年用量 200 吨、食用植物油（棕榈油）年用量 25 吨、白糖年用量 1.6 吨、食盐年用量 1.6 吨、味精年用量 1.6 吨、香辛料年用量 1.6 吨、香精料年用量 1.6 吨、塑料袋年用量 100 公斤、纸箱年用量 200 公斤，以上原料均为外购。

(四) 项目主要设备

项目主要生产设备、数量情况见下表 1：

表 1 项目主要生产设备及数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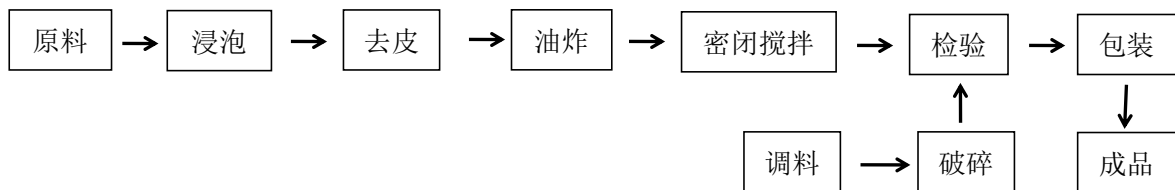
序号	设备	数量（台）	功能
1	泡浸桶	120	豆类浸泡
2	去皮机	45	豆类去皮
3	油炸锅	4	豆类油炸
4	输送带	若干	半成品的输送
5	脱油机	3	豆类的除油
6	搅拌机	3	原料与调料的搅拌

7	粉碎机	2	调料的粉碎
8	封口机	5	成品的包装封口（热封）
9	搅面机	5	面制食品的和面
10	膨化机	5	面制食品的膨化成型切割
11	煮酱机	5	用于调味油的蒸煮，使用电能
12	调味机	5	用于辣条与调味油的搅拌
13	灶台	4	用于油炸热量供给，燃烧生物质成型燃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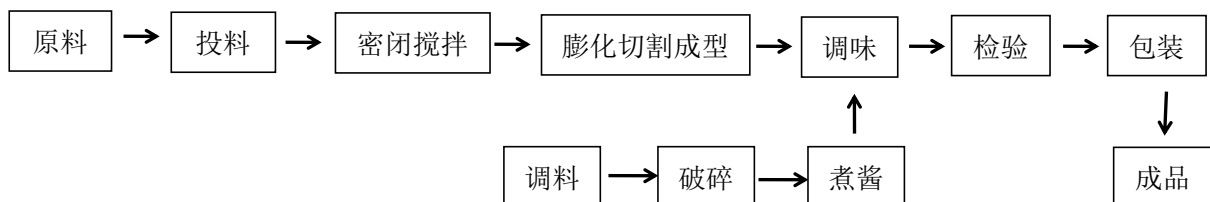
(五)劳动定员、工作制度及能源消耗：项目拟设员工8人，均在厂内食宿，每天工作8小时，年工作150天；项目年用电量约10万度。项目年用水量约556m³。

(六)项目生产工艺流程图：

1、项目油炸食品工艺流程



2、项目辣条面制食品工艺流程



二、项目在设计、施工中应按报告表提出的要求，落实各项环保措施和污染防治设施，保护环境。具体要求如下：

(一) 以实现清洁生产为目标，实施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减少污染物源头排放。

(二) 废水方面：项目生活污水（含食堂废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与生产废水一同进入三级隔油池隔油，经厌氧水解—接触

氧化处理工艺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达到《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城市杂用水水质》（GB/T18920-2002）中的城市绿化标准后，回用于厂区绿化灌溉。

（三）废气方面：加强厂区通风，将排气筒设置在远离居民的厂区南侧，项目厨房产生油烟经高效油烟机净化处理达到《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排放标准限值要求后引至楼顶排放；项目油炸、煮酱工序油烟产生的油烟经集气罩负压收集进入静电式油烟净化器处理，达到《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大型规模饮食业标准：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2.0\text{mg}/\text{m}^3$ ，油烟净化设施最低去除效率 85% 的要求后，引至厂房楼顶高空排放；生物质成型燃料灶台燃烧废气采用碱液喷淋（定期补充碱液）处理达到排放标准后经 15 米高排气筒排放，确保外排废气排放浓度达到广东省《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4/765-2010）的燃气标准限值。

（四）固体废物方面：严格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的相关要求。生活垃圾、污泥经集中收集后定期委托环卫部门清运至垃圾填埋场；废料渣、燃料灰渣、废弃包装材料等经定期收集交由资源回收公司回收处理；废油及废油渣经收集外售给废油脂处理公司回收处理。

（五）噪声方面：尽量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控制噪声源布局，主要噪声设备尽量安装在车间南侧，并采取隔音、消声、防震措施，使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II 类标准。

(六) 对厂区合理规划，加强绿化，并以种植乔木为主，配种观赏花木、花坪，即可净化环境，又美化环境。落实好各项防治措施，进一步改善当地的生态环境。

三、制订完善规章制度和应急措施，以确保重大污染事故出现后能及时应急处理。本项目卫生防护距离设定为 50 米，卫生防护距离内不得再建学校、医院、居民区等环境敏感点，同时亦不宜引入对环境敏感的建设项目。

四、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治理设施竣工后，建设单位应按规定程序组织环保验收，经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生产。项目建成后，污染物排放总量应满足：二氧化硫年排放总量 ≤ 0.0512 吨；颗粒物年排放总量 ≤ 0.06336 吨；氮氧化物年排放总量 ≤ 0.378 吨。

五、本批复自审批之日起五年内有效；在项目实施前，因国家、地方要求及规定发生变化，项目建设内容、性质、规模、地点需要调整或变更的，应报经我局重新核准后，按新规定执行，违反本规定要求的，建设方应承担相应环保法律责任。

揭西县环境保护局

2018 年 7 月 4 日

主题词：项目 环境影响 报告表 批复

抄送：县发展和改革局、环境监察分局

揭西县环境保护局

2018 年 7 月 4 日印发
